

项目名称：木垒县交通局清雪车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CYXD-2023-51(CG)

招 标 人：木垒县交通局

代理机构：新疆诚宜信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木垒县交通局清雪车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货物）

采 购 人（盖章）：木垒县交通局

联 系 人：阿先生

电 话：18109945560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新疆诚宜信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庞工

电 话：0994-2525500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部分	技术参数.....	28
第四部分	合同.....	89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93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木垒县交通局清雪车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10月13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YXD-2023-51(CG)

项目名称：木垒县交通局清雪车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75万元

最高限价：75万元

采购需求：采购清雪车一辆，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7个日历日内。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其经营范围满足本次采购要求。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以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为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9月22日至2023年10月7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线上获取

方式：线上获取。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元/本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3年10月13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3年10月13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投标人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投标人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各投标人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投标人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投标人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十群：33132402、十一群：30213207（如已加入 1-9 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7、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投标人开标所使

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8、发布媒介：发布于新疆政府采购网。

特别提示：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木垒县交通局

地址：木垒县

联系人：阿先生

联系电话：1810994556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诚宜信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昌吉市建国西路 199 号和谐国际广场 E 座 15 楼

联系方式：0994-2525500

项目联系人：庞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项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	木垒县交通局清雪车采购项目
2	质量要求	满足采购方规定的技术要求（详见第三部分 技术参数）
3	采购内容	采购清单中所列设备。具体技术参数详见采购文件。
4	采购金额	750000.00 元，县级日常养护配套资金。（注：投标人总报价不得高于此金额，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5	交货期及质保期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7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付采购人使用； 质保期：从交付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 1 年。
6	交货地点	木垒县交通局（指定地点）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招标
8	投标人必备资质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其经营范围满足本次采购要求。</p> <p>（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以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为准）；</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9	信用情况	<p>1、信用记录查询时间及方式：</p> <p>（1）查询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日期起至开标日期止，超出此时间范围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p>（2）查询方式：投标人自行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并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网页材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不响应磋商文件。</p> <p>（3）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响应性文件中进行承诺。本项目不接受失信企业投标。</p>
10	资格后审时间及地点	时间：同开标时间 地点：同开标地点
11	资格审查形式	资格后审
12	联合体协议	不接受联合体协议
13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4	投标保证金	1) 保证金形式：以银行转账、电汇、银行汇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电子保函或银行保函或者保险公司、担保公司保函应当从其基本账户开具。以供应商基本账户以外的个人、

		<p>供应商的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者其他账户转出的保证金无效。为保障资金的安全性和简化程序，建议供应商采用银行转账或者保函形式递交保证金为宜。</p> <p>2) 保证金：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保证金（由供应商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保证金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缴纳，供应商应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时间，在规定的时限前自行办妥保证金交纳手续。保证金采取银行转账、电汇方式递交的，以电汇凭证和网银对账单的时间为准，采取支票、银行汇票、保函方式递交的，以实际递交至代理机构的时间为准，超过时限交纳保证金视为无效响应。</p> <p>3) 银行转账保证金递交账户 开户名称：新疆诚宜信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回族自治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65050162860000001018 供应商在缴纳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明确资金用途和响应项目名称，并注明联系人及电话，以便查对核实。 保证金的缴纳截止时间：（2023年10月12日18:00时）</p>
15	磋商文件发售时间及地点	<p>时间：2023年09月22日至2023年10月7日（北京时间午10:00-14:00，下午15:30-19:30，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网上获取</p>
16	磋商文件份数	<p>本项目为电子标，电子响应文件的内容按要求进行签章。未按要求进行数字证书认证的响应文件，电子评标系统将无法接受，采购单位不予受理。（1. 请投标单位提前自学线上开标流程；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线上开标环节，响应文件解密时长30分钟，各投标单位务必提前调试好在线参标电脑的各项配置及CA锁网上进行签到、文件解密以及操作投标，响应文件报价确认签字时间为10分钟，超过时间视为报价无疑义。（如投标单位对电子投标不清楚，感觉单位无法完成可到招标现场，请自带笔记本电脑及CA锁网上进行签到、文件解密以及操作投标。）2. 磋商文件中采购清单、技术需求等如有偏差，如有疑问请澄清中及时提出；否则视为充分理解磋商文件各项要求。3. 本次采用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招标、投标，请各潜在投标单位及时办理CA锁和学习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投标相关知识。请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登录后，进行下载磋商文件，投标单位获取采购文件后及时关注云平台答疑文件获取栏目，具体相关事宜见政府采购云平台。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请投标单位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并准备相关资料，若投标单位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响应文件、资格条件不符或提供资料不全等原因导致投标失败，则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所有不利后果。投标单位应在公开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前将纸质版和电子版响应文件递交或送达，如二者内容不一致，则以电子版响应文件为准。4. 因系统原因导致供应商均无法解密电子响应文件时，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开标现场直接导入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开标、评标。（供应商自身原因除外） 磋商文件中如有内容冲突的地方，以投标须知要求为准。） 纸质版响应文件按下列要求装订：1正2副。电子U盘一份（PDF版本），开标后以密封形式递交至昌吉市建国西路199号和谐国际广场E座15楼1513开标室，纸质版用于存档使用接受邮寄。</p>
17	答疑、澄清及现场踏勘	<p>1. 投标人如发现磋商文件及其评标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有疑点要求澄清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即为招标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18:00时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18	关于样品	本项目无需提供样品
19	关于进口产品的要求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20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	<p>时间：2023年10月13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p>

	地点	
21	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时间：2023年10月13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2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3	推荐中标候选人投标人的数量	3
24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否
25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支付。 支付的货币单位为：人民币。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否由中标人缴纳招标代理费：是（收费标准及金额：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标准）规定执行，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收取方式：电汇或转账。注：无论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招标有关的全部费用；不管招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支付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本项目采购代理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7	关于同一品牌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31条：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规定： (1) 若得分相同，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 (2) 若得分相同、报价相同，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 (3) 若得分相同、报价相同且技术得分相同，评委会全体成员进行投票，以少数服从多数的方法进行确定。
28	履约保证金	合同价款的10%
29	专家评审小组的组建	1、专家评审小组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 2、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审专家从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0	所属行业	根据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文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的相关规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 <u>工业</u> 。
31	资格审查	资格证明材料资料扫描为原件扫描件，随响应文件一起上传。
备注： 1、磋商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磋商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磋商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2、响应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响应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采购人如发现投标人的响应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采购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并追究其		

法律责任。

- 3、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
- 4、 潜在投标人在开标前如不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将不受理其响应文件。
- 5、 本表内容与磋商文件其它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 6、 本表中“”标示选择使用该项，“”标示不选择使用该项。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1、适用范围

1.1 本次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文件所叙述新疆诚宜信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木垒县交通局清雪车采购项目。

2. 投标资格

2.1 供应商资格：

详见招标公告中相关内容要求。

2.2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

2.3 由采购人根据 2.1 款选择通过合格的供应商。

3. 定义

下述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3.1 “采购人”系木垒县交通局。

3.2 “供应商”系指有资格的服务商及投标表现人。

3.3 “货物”或“仪器、设备、器材、软件”系指采购文件规定的，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仪器设备、附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资料 and 材料。

3.3 “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保修、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责任。

4. 投标费用

4.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第二章 采购文件的编写

5. 采购文件的构成

5.1 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合同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5.2 采购文件以中文书写。

5.3 供应商被视为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其他情况。

5.4 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在领

到采购文件后 1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6. 采购文件的澄清、标前会议

6.1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可在投标截止期 10 日前按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下同）通知采购人要求澄清。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采购人认为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供应商。

7. 采购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7.1 在投标截止期 15 日前的任何时间，采购人可主动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采购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7.2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投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人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供应商。

7.3 采购文件的修改书和补充文件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并且比采购文件对供应商具有优先的约束力。

第三章 响应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条款、格式、表示、条件和规范等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9. 响应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9.1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和采购人就招标、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9.2 除在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供应商准备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 1、投标函
- 2、报价一览表

- 3、分项报价表
- 4、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6、资格证明文件
- 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9、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0、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业绩案例一览表
- 11、商务条款偏离表
- 12、投标保证金
- 13、供应商情况表
- 14、技术偏离表
- 15、质量保障体系
- 16、项目实施配送安装方案
- 17、售后服务
- 18、合理化建议
- 19、培训方案
- 20、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10.2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正本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如业绩、资质证书等）均须为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10.3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11. 投标货物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供应商确保所提供货物（或服务），其质量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相关标准，使用的原辅材料要符合质量要求。

11.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2 生产或销售的货物符合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和环保、节能标准。

11.3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提供：

- （1）货物及服务的质量保证书、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有）；
- （2）货物主要技术数据及主要配置详细说明；

(3) 货物主要部件的详细资料等；

(4) 一份在技术规格中规定的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运行环境的信息。

(5) 对照采购人的技术规格要求，逐条确定，指出所提供货物和服务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如有偏离，须填报偏离表。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将是对招标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 响应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响应文件、注明提供的货物名称、货物简介原产地、数量、价格和符合标准的质量证明材料等。

13. 投标报价

13.1 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完成本项目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13.2 投标报价应包括以下内容：

13.2.1 货物金额、安装费、包装费、运输费及运输途中保险费、装卸费及税金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等。

13.2.2 所有的单价、合价及总价均按采购文件中价格表的格式填写，以人民币报价。

13.2.3 供应商的价格必须保证在投标有效期及供货期内固定不变。

13.2.4 不接受任何变通或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报价必须唯一、确定、严格。当在单价和总价之间出现任何差异时，以单价为准，除非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则以合计价格修正单价。

13.2.5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也不得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13.2.6 **招标代理费：**采购人委托新疆诚宜信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及计价格[2002]1980号的规定，由中标单位支付。

13.3 投标报价货币单位：人民币。

14. 投标有效期

14.1 响应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如不满足投标将被否决）。

1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但要求与答复均须是书面文件。对于同

意该要求的供应商，采购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5.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5.1 响应文件采用电子文档。响应文件中应按照采购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做必要修改或澄清，则应在修改或澄清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5.2 纸质版响应文件要求：

15.2.1 ①成交单位提供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响应文件；②未成交单位提供正本壹份、副本壹份响应文件。分册采用死页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投标企业将纸质版响应文件于开标结束后递交到新疆诚宜信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办公室（昌吉市建国西路199号和谐国际广场E座15楼）。

15.2.2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应加盖供应商的公章。

15.2.3 除供应商对错误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增删、涂改或改写。若确有修改必须由签署响应文件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15.2.4 响应文件副本的上述签名及盖章之处既可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也可通过复印正本将上述签名及盖章复制到副本上。

15.2.5 提供的纸质版响应文件需与系统中提交的电子版一致。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2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6.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16.4 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

第四章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18.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以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后，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拒绝接收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有效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要求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第五章 开标

20. 开标

20.1 开标应当在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

20.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财政部门及有关监督部门可视情况派员现场监督。

20.3 本次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开标前供应商完成设备测试，保证摄像头及麦克风正常使用。自开标时间起至评标结束，供应商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平台并保持网络畅通，随时答复专家评审小组的疑问。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0.4 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20.5 首轮报价确认：供应商应在开启签字时段后进行 CA 签字确认，如对报价记录表有异议，先点击“报价异议”，选择“有异议”并填写异议说明后，再点击“报价确认”对报价记录表进行签章。签章完成后，等待评审小组对报价进行评审。

20.6 二轮报价：供应商进行两轮报价，采购组织机构在平台开启新一轮报价，供应商点击“报价”，参与报价（在报价页面填写最后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生成报价文件）。报价结果以最新轮报价为准，只要开启新一轮报价，前几轮报价均无效，如供应商当前轮不修改报价，也需要上传原价报价文件。生成报价文件后，供应商对报价文件进行 CA 签章。

第六章 评 标

21. 评标委员会

21.1 采购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次招标的评审、评标等活动。评标委员会负责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

21.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1.3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三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1.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

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21.5 评标中因评审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1.6 评标专家应符合下列条件：

21.6.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廉洁自律，遵纪守法，无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

21.6.2 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且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 8 年，或者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21.6.3 熟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

21.6.4 承诺以独立身份参加评审工作，依法履行评审专家工作职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的中国公民；

21.6.5 身体健康，能够承担评审工作；

21.6.6 申请成为评审专家前三年内，无《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良行为记录。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1.7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1.8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2) 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本采购文件第 25.1 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1)至(5)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22.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2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2.2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以及不符合《招标投标法》、《政府采购法》以及本次招标的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

23. 评标的准备

23.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熟悉并认真研究采购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23.1.1 采购目的。

23.1.2 采购项目的范围、性质。

23.1.3 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23.1.4 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应考虑的相关因素。

23.2 采购人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23.3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采购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24. 评审依据及评标办法

24.1 评审的依据为采购文件。

24.2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4.3 评审程序：

成立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符合性审查表）→详细评审（商务、技术部分评审及报价得分计算）→推荐成交候选人→完成评审报告。

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方可进入下一环节的评审。

25. 符合性审查

25.1 评标委员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应当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按上述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确认的，则其投标无效。

25.2 采购方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投标报价或优惠方案。

25.3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赂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供应商的投标将被否决。

25.4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5.5 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响应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25.6 供应商不得误导、干扰采购方的评审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25.7 评标委员会根据上述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因有效投标不足本次评审办法规定数量而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性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

将作流标处理。

符合性审查标准详见附表 1。

26. 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26.1 响应文件中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a.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6.2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6.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

26.4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投标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确认的，则其投标无效。

27. 详细评审

2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其技术和商务部分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27.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

27.3 评审和定标一般应当在开标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金额较大、技术较为复杂等特殊项目的评审工作应当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不能在开标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评审和定标的，采购人应当提前 3 天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应当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4 评审因素及标准（详见评分细则）

评审因素：与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1) 商务技术部分 70分

(2) 投标报价部分 30分

27.5 投标的最低报价，不作为是否成交的保证。

报价得分计算及说明：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部分权重×100

本项目的价格权重为 30%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计算公式的计算结果值在小数点后均保留两位小数，后余位数四舍五入计。

27.5.2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7.6 综合得分

综合得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 投标报价部分得分

详细评审的标准详见附表 2。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上年度（2021年度或2022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
2	规定，提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情况，以及主要技术人员、售后服务机构人员能力等，需提供承诺函。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2023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附复印件）（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不足半年的新注册公司除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本项目准备活动前 3 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还需提供投标人自行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近三年无 违法、处罚信息的查询记录（提供网页打印页加盖公章）；
3	投标保证金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汇款凭证加盖单位公章

附表 1：符合性审查

序号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内容	评审意见	
		是	否
1	一份响应文件只有一个投标报价，在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情况下，未提交选择性的报价；		
2	投标函必须按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章或授权代理人章。		
3	凡采购文件中要求盖章或签字处，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4	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内容齐全、字迹清晰可辨、无遗漏。		
5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签订合同后 7 个日历日内完成本次招标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以及与之配套的辅助工作，交付采购人使用； 质保期：从交付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 1 年。		
6	投标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7	满足磋商文件提出的技术和功能要求		
8	响应文件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9	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结 论			
<p>说明：</p> <p>(1) 上述各项中用“√”表示通过，“×”表示不通过；</p> <p>(2) 上述各项中如有一项为“×”，则结论为“×”，表示该响应文件中存在重大偏差，不能通过</p> <p>初步评审；评委对某一分项评审认为不合格时，必须要写明原因。</p> <p>(3) 响应文件最终合格与否，以所有评委的评审意见中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定论。</p> <p>(4) 供应商请认真阅读和理解上述内容，避免响应文件中有违背上述审查标准之一的情况发生而造成投标被否决。</p>			

注：未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附表 2：详细评审细则

	内容	分值
技术部分	产品符合性：投标人须根据磋商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逐项如实填写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参数中带“*”为实质性参数，必须完全满足，不带“*”有一项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30
	投标人对所投设备介绍全面，设备选型及配置方案满足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满足项目实际需要，具备与其他同类系统对接、扩展的功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所投设备先进性、可靠性、安全性、稳定性强得 8-10 分； 2. 所投设备先进性、可靠性、安全性、稳定性基本满足要求得 4-7 分； 3. 所投设备先进性、可靠性、安全性、稳定性不足得 0-3 分。 4. 不提供不得分。 	10
商务部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或生产厂家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2. 投标人或生产厂家通过 ISO 50001:2018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3. 投标人或生产厂家通过 GB/T29490-2013 通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4. 投标人或生产厂家通过国家标准五星级或以上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四星级认证的得 1 分，三星级或以下认证的得 0 分。（须提供证明材料） 	5
	业绩：提供近 3 年（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清雪车销售业绩，须同时提供项目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以相关证明有效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个得 2 分。不重复计分，满分 6 分。	6
	投标人库存现货充足，如中标并签订合同后能优于 7 个工作日内办理交验手续，以最优供货期保障供应的得满分 1 分；其他视实际响应交期进行打分；	1
	所投产品制造商的生产规模及综合实力突出，人员配备合理，管理方案先进，装备齐全、设备配置优良，每满足一项得 1 分，此项满分 4 分；每有一项内容提供不完整或表述混乱扣 1 分。	4
	项目整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供货方案、实施进度安排、验收方案、培训方案、售后服务方案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完整、详细，体现对需求的深入理解，具有成熟性、可操作性，每满足一项得 1 分，此项满分 5 分；每有一项内容提供不完整或表述混乱扣 1 分。 2. 质量保证措施合理的，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每满足一项得 2 分，此项满分 2 分；每有一项内容提供不完整或表述混乱扣 1 分。 	7

	内容	分值
	<p>服务承诺： 提供送货上门、提供完善的设备使用、操作培训及中文操作手册的，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每有一项内容提供不完整或表述混乱扣 1 分。</p> <p>2. 供应商具备完备的售后服务机构且提供售后承诺函的（提供售后服务机构相关证明材。如：售后服务机构的维修协议或租房合同的扫描件及店面的实景照片），售后服务机构配备齐全（提供相关服务网点、人员、售后服务车辆等证明材料），有售后服务机构和售后服务承诺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此项满分 2 分；每有一项内容提供不完整或表述混乱、或证明材料不齐的扣 0.5 分。</p> <p>3. 满足磋商文件质保要求的基础上，投标人所承诺的质保期、售后服务响应超出磋商文件要求，且质保及售后服务内容全面（以提供的售后服务函为准），每有一项满足要求得 1 分，其他的得 1 分；此项满分 2 分；每有一项内容提供不完整或表述混乱扣 0.5 分。</p>	7

28. 定标原则

28.1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分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8.2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8.3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报告，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第七章 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29.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且认为具备履行合同条件、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的基础上对采购人最为有利的供应商。

29.2 最低投标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9.3 如果确定该供应商不能无条件圆满履行合同，采购人将对下一个可能中标的供应商资格做出类似的审查。

30.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0.1 为维护国家利益，采购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投标的权力，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31. 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后，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 履约担保

32.1 中标候选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前须向采购人提交签约合同价 5%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执行完毕后无息退还。

如中标候选人不能提供则取消其中标资格。供应商须承诺如成为中标候选人能够及时提供该笔资金。

33. 签订合同

33.1 中标候选人在收到招标方的《中标通知书》后，按照采购文件和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中的约定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中标方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3.2 签约合同价的确定原则如下：

(1) 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小于开标时的投标函文字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为准；

(2) 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开标时的投标函文字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开标时的投标函文字报价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子目的单价或合价。

33.3 采购文件、中标方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3.4 如果中标人不能按本须知第 32.1 款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废除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采购人有权将标授予另一个候选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3.5 不允许中标人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特殊情况下，中标人必须与招标方协商后共同决定将合同标的中的部分由第三方承担供货和服务责任，但中标方必须对合同标的的全部内容向招标方负责，并保证第三方提供的供货和服务符合采购文件的约定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及相关约定。

第八章 其他

34.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34.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 经评审后，如合格的供应商少于三家的，且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采购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4.2 二次招标和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按法定程序开标和评标，确定中标人。经评审无合格供应商，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35. 其他

本采购文件未尽事宜按现行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

第九章 质疑的提出及处理

政府采购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36. 质疑的提出

36.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可以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6.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

作日内提出。

36.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提出质疑时，必须按照“实事求是”、“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主观臆测。

36.4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6.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6.6 质疑必须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质疑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的，将不予受理。质疑人应当保证所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于须由相关部门调查、鉴定或者先行做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招标方。招标方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和义务。

36.7 证明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证明材料。

36.8 对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37. 受理和处理

37.1 《质疑函》必须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参与本次投标的被授权人以书面的形式送达招标方或采购单位。

37.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7.3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7.4 对于不符合上述 36 项所述的相关条款要求的质疑，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37.5 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要求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供。质疑人不能按照要求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37.6 招标方或采购单位负责对质疑的回复工作，将质疑人的质疑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评标委员会，并将处理意见回复质疑人。

37.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 质疑无效的处理

38.1 质疑人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不能证明质疑成立的，招标方可要求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如补充材料仍不能证明质疑成立的，将不予受理。

38.2 对于质疑人在质疑期间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视为自动放弃质疑。

38.3 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经评标专家审定后驳回的，列为无效质疑。

38.4 对于质疑中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按无效质疑处理，并列入不良记录供应商名单。

38.5 质疑人进行质疑后，招标方在法定时间内对质疑进行回复，质疑人认为回复不满意的，可向相关的采购管理部门进行投诉。

39. 其他

39.1 质疑函和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质疑函和投诉书的范本，由财政部制定。

39.2 对在质疑答复和投诉处理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依法不予公开的信息，财政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等相关知情人应当保密。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盖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部分 技术参数

多功能清雪车技术参数要求

1、主要功能及要求

1.1 该车为多功能清雪车,配置国内外知名品牌撒布机,能同时进行铲雪、融雪剂撒布。操作者在驾驶室内完成撒布机、除雪铲的操作,工作装置与主机的连接和装配方便快捷。车辆具有滚刷安装接口,可加装滚刷。所投产品须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中的产品。

* 1.2 要求清雪车必须为免征车辆购置税车型,提供免征公告。

1.3 要求清雪车提供环保公告。

2、整车及底盘技术要求

2.1 产品公告名称:清雪车

2.2 总质量: $\geq 25000\text{kg}$

* 2.3 额定载质量: $\geq 9100\text{kg}$ (以整车公告页面信息为准)

* 2.4 整备质量: $\leq 15705\text{kg}$ (以整车公告页面信息为准)

2.5 驱动型式: 6×4

* 2.6 整车外形尺寸(含连接支架): $\geq 9460\times 2545\times 3400\text{mm}$ (以整车公告页面信息为准)

2.7 清雪车货箱内部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 $\geq 5650\times 2300\times 1500$ (mm)

2.8 轴距: $\geq 3800\text{mm}+1350\text{mm}$ (以整车公告页面信息为准)

2.9 燃油类型:柴油

* 2.10 发动机功率: $\geq 256\text{kW}$

2.11 排放标准:国VI

2.12 底盘带低温冷启动功能

* 2.13 前悬/后悬: $\leq 1435\text{mm}/2550\text{mm}$

* 2.14 接近角/离去角: $\geq 11^\circ / 11^\circ$

2.15 最高车速: $\geq 80\text{km/h}$

3、重型除雪铲性能指标

3.1 雪铲宽度: $\geq 3600\text{mm}$

3.2 雪铲高度: $\geq 1250\text{mm}$

3.3 最大摆角：±30°

3.4 最大工作速度：≥60km/h

3.5 雪铲重量：≥1000kg

3.6 避障高度：≥250mm

3.7 雪铲采用液压系统驱动，系统工作压力≥17Mpa

3.8 电控系统：电压 24V

3.9 雪铲升降及左右工作位置调整均采用电液系统执行；操作人员在驾驶室内只需操控控制器即可；

3.10 动力单元：推雪板有独立动力单元，由液压或车辆电瓶供动力（需提供实拍图片，宣传资料无效）；

3.11 铲板具有防止雪由上部溢出功能。铲板采用一体化大弧度弯板设计，在高速除雪情况下防止雪由上部溢出。（附详细图文说明）

3.12 雪铲前部安装有抛雪压板，雪铲处于高速运行的工作状态下，能将上扬的积雪有效的抛向车身侧面的一侧，防止了飞溅的积雪遮挡驾驶室前方视线；

3.12 推雪铲底部耐磨刃板可以更换，遇到障碍自动翻转，保证机件不受损伤，当越过障碍后铲板在弹簧的作用下自动回位；

***3.13 铲刃整体式自动翻转避障，附有 6 根强力扭簧（避障弹簧）；避障高度 250mm；避障机构采用可调式自动复位弹簧设计，使设备具有高效的避障性能与安全性，最大限度的保护操作人员与设备车辆的安全。（附详细图文说明）**

3.14 雪铲铲板采用高强度耐磨钢板，雪板与支架整体焊接结构，既保证了铲体的强度又减轻了重量。

3.15 雪铲装有快速提升架，快速提升架安装方便简捷，不会对主车造成任何焊接、乱拆卸、主车部件受损等伤害，安装完成后绝不影响主车的原有功能，拆卸掉快速提升架后，主车会恢复原样。雪铲主体结构 with 快速提升架的连接方式采用快速驶入式连接系统，可快速安装、拆卸，在三分钟内完成互换；安装有雪铲的车辆在非工作状态下行驶平稳、安全，使用方便舒适简捷，除雪季节过后或没有除雪任务时，底盘主车可独立完成其它工作；

3.16 雪铲喷漆部分均采用高密度粉状喷漆工艺处理，漆体均匀，色泽光亮美观、触感丰韵饱满、耐腐蚀、抗潮湿，人体触摸感觉舒适细腻，完全人性化构思，舒适化设计理念。在正常使用及维护保养条件下，可保证油漆至少两年内无裂纹、腐蚀、

剥落和变色，即使在不慎刮掉漆的情况下，周边部位油漆也不会出现起皮剥落现象；

4、融雪撒布机性能指标

4.1 料箱容积 $\geq 12\text{m}^3$

4.2 撒布宽度：1—18m

4.3 撒布剂量：0—300g/m²

4.4 撒布盘直径： $\geq 500\text{mm}$

4.5 撒布机外形尺寸（长×宽×高）： $\geq 5500 \times 2100 \times 1650\text{mm}$

* 4.6 输出方式：钢制链条输送，链条宽度 $\geq 600\text{mm}$ 。（需提供图文说明）

4.7 输出保护：应采用倒V梁结构，加长V型导轨减少链条负载，使融雪剂输送更加顺畅、均匀；内部挡板防止融雪剂在撒布机运输过程中泄漏；导轨与仓壁间隙可调，保证物料顺畅输送（需提供图文说明）

4.8 撒布机工作参数可在控制屏上显示，控制系统可在驾驶室对撒布机进行启动、停止、变速、播撒等方便的全自动操作，能够独立的对播撒量和播撒宽度进行调整设置；撒布机具有左右播撒及对称和非对称的功能，可在驾驶室内通过对控制器的操控，实现各种撒布功能。撒布剂量和撒布宽度设定后可保持恒定，不受车辆作业速度影响；由驾驶员完成全部操作。

4.9 料空报警：具备料空报警功能，料仓融雪剂播撒完毕后会报警提示。（需提供图文说明）

4.10 破碎功能：配置有破碎装置，防止融雪剂结块堵塞，保证输料顺畅。

4.11 具备余料清空功能

4.12 下料斗对地高度可调节，拨盘为不锈钢材质，直径 $\geq 500\text{mm}$

4.13 撒布机具有单侧撒布和对称撒布功能，撒布宽度、撒布密度、撒布方向可在驾驶室内调节，撒布宽度、撒布密度 10 档可调；（需提供图文说明）

4.14 撒布装置离地高度 4 档可调；

4.15 撒布机尾部装有交通信号警示灯

4.16 撒布机的动力系统为中央液压式动力系统，来自发动机的全功率取力器，动力强劲，稳定可靠，免维护。车速传感可随车速变化控制出盐量。

4.17 出料口电动控制，大小方便可调，依据雪量的大小或者道路积雪程度不同进行调节。

4.18 拨盘采用液压马达直接驱动，速度可变，撒播宽度可调。撒布机的传送马达和旋转马达均为国际知名品牌，其余附件如快换接头、油管、接头等也同样为知名品牌；请详细给出品牌型号。

4.19 撒布机的液压系统控制阀块为世界知名品牌，通过电比例功能阀块控制撒布机的撒布量和撒播宽度。请详细给出品牌型号

4.20 金属网罩：撒布机料箱顶部装有金属网罩，防止大型物料进入料仓，并配置防雨罩。

4.21 导轨防漏罩：加长导轨及防漏设计，防止物料自导轨与料仓结合部泄露

4.22 液压马达与减速器直连：无需联轴器，动力强劲，减少了设备故障率，使设备运转更加安全可靠。

4.23 撒布机控制器为专用清雪车控制器，准确性高，方便操作：具有自动和手动两种模式，在自动模式下，能够根据预先设定的撒布量，自动随着车速的变化保持撒在单位地面面积上的盐基本不变；

5、其它要求

5.1 政策支持：车辆为免征购置税车型，提供免征公告

5.2 投标人应协助采购人挂牌等新车注册业务，并负责购买车辆交强险、商业险以及落户所产生的的必要费用。

5.3 提供清雪车整车检测报告

5.4 提供清雪车整车使用说明书。

5.5 质保：验收合格后一年。

5.6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7个日历日内。

备注：以上参数为参考参数，要求投标产品性能及参数不得低于该参数，虚假响应做废标处理。

第四部分 合同

(合同内容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木垒县交通局清雪车采购项目

合 同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二零二三年 月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和中标通知书的要求，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达成如下内容，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金额（元）	质保期	备注

第二条：合同价格

- 1、货物总价为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 2、总价中包括货物金额、安装费、包装费、运输费及运输途中保险费、装卸费及税金。本合同价格一般不得做任何变更与调整。

第三条：付款方式：

第四条：交货、包装与验收

- 1、交货地点：
- 2、交货时间：
- 3、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标准，以保证货物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伤。货物在运输或邮寄途中发生毁损或丢失，由乙方负责。在运输途中、交货前、卸货中发生人身伤害或货物受损的，由乙方负责承担。
- 4、货物到达后，甲乙双方均须在场并确认包装的完好性后，安装后由甲方验货。并对货物进行清点验收，共同签字确认。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退货，预缴押金的要全额退还，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本合同的有效组成文件：

- 1、响应文件。
- 2、中标通知书。
- 3、甲方出具的验货结算书。
- 4、乙方所提供的其他承诺。

第六条：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的相关标准。

第七条：违约责任：

- 1、乙方不能按期按约交货或部分交货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乙方货款，并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 5%的违约金。
- 2、乙方所提供货物品种、数量、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由乙方负责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 3、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 4、乙方违反本合同相关约定的，除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外，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产生其他相关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 5、甲方未按合同约定逾期付款的，应按照每日千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偿付逾期货款的违约金。
- 6、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 7、双方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违约责任规定。

第八条：不可抗力

- 1、本合同生效后发生不可抗力的，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和采购中心。
- 2、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双方应协商以寻找一个合理的解决方法，并尽一切努力减轻不可抗力产生的后果。如不可抗力影响双方合同正常执行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
- 3、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的，可以减轻或免除一方的违约责任，一方不能证明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是因不可抗力的，应当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和赔偿责任。

第九条：合同的解除和变更

当合同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在新协议未达成前，原合同仍然有效。要求变更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在接到通知 15 日内书面给予答复，逾期未答复则视为已同意。双方达成协议的，按新协议执行，并报政府采购办备案。

第十条：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了的，甲乙双方均有权向政府采购办投诉或向合同签署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和代表签字日期，即为本合同生效日期。如双方盖章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盖章签字方的盖章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政府采购办、招标代理公司各一套

3、本合同的未尽事项，必要时由甲乙双方另订补充协议，经甲乙双方盖章和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必须交甲方备案。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

2023年 月 日

2023年 月 日

（本合同为范本，最终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示例

正本/副本

木垒县交通局清雪车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目 录

- 1、投标函
- 2、报价一览表
- 3、分项报价表
- 4、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6、资格证明文件
- 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9、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0、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业绩案例一览表
- 11、商务条款偏离表
- 12、投标保证金
- 13、供应商情况表
- 14、技术偏离表
- 15、质量保障体系
- 16、项目实施配送安装方案
- 17、售后服务
- 18、合理化建议
- 19、培训方案
- 20、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1、投标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招标公告,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及电子文档 份, 并以 形式出具的金额为 人民币元的投标保证金。

据此,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本项目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 (2) 本项目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 (3) 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 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
- (4) 在规定的时间内, 遵守采购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 (5)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形式, 向贵方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 (6) 按照贵方要求, 提供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

(7) 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8) 我方承诺响应文件中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与本会议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 _____

供应商银行帐号: _____

日期: _____

2、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注：1、报价总价已包括与本次所报产品和伴随服务相关的所有税费以及供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元）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小写： 大写：			

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本表中的响应报价总价金额应与响应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金额一致。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和型号	品牌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合计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3. 上述各项若有详细分项报价，应另页描述。

4. 以上费用表格如不能完全表达清楚供应商认为必要的费用明细，供应商可自行补充。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合同包号）投标过程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6-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6-2: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材料。

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地 址：_____

营业期限：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委托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编号）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2、授权书上应当附有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9、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本公司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活动，并声明：

本公司参加本招标项目政府采购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业绩案例一览表

序号	日期	采购人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	备注

注：1、供应商应随此表附上相关的业绩证明(采购合同（政采云网上超市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等其他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复印件)；

2、如有多个类似项目，可按此表格扩展。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1、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采购文件章节及 条款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的 响应	偏离	说明
1	交货期				
2	交货地点				
3	质量等级				
4	保证金金额				
...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对采购文件有任何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如对商务条款没有偏离，请注明“无偏离”。

2、此表格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方有效。

12、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收据或汇款凭证复印件)

13、供应商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本公司所属行业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从业人员人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人员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其他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4、技术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文件内容条目号	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	偏离说明
1					
2					
3					
4					
5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对采购文件有任何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如对技术条款没有偏离，请注明“无偏离”。

2、此表格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方有效。

15、质量保障体系

（格式内容自拟）

16、项目实施配送安装方案

（格式内容自拟）

17、售后服务

（格式内容自拟）

18、合理化建议

（格式内容自拟）

19、培训方案

（格式内容自拟）

20、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的）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的（项目名称和采购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声明函。